

唐山市数据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以及省、市有关政务公开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据发展和安全的重要论述，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为原则，围绕发挥政策公开的功能作用、提高公开质效等方面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加强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健全组织领导。市数据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结合机构改革实际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班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机构和职责，确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班成员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效开展。

（二）落实公开制度。我局始终把政府信息公开摆在重要位置，制定《唐山市数据局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制度》，进一步明确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范围和程序，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（保密）审查规定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进一步规范。

（三）强化公开质量。依托中国唐山政府门户网站，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2024 年根据我局机构改革有关情况，及时更新我局职能、领导分工、办公地点等法定公开内容，做到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。2024 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，未发生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				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				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		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					
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					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					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					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					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					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					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					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					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					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					
	2.重复申请	0						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					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					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					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				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					
	3.其他	0						
(七) 总计	0					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		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推进，但仍存在信息公开工作信息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、办理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等问题。2025年，一方面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机制，进一步完善办理流程和工作机制，促进机关各科室、单位落实政务公开职责，加强协调配合，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；一方面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，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素质的培养和锻炼，提高相关工作人员对政务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，全面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